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碚府发〔2024〕3号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北碚区 2023 年第十批农村村民住宅 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批复

重庆市北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北碚区 2023 年第十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北碚规资文〔2024〕2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局上报的农用地转用方案（含补充耕地方案），将集体土地 0.3897 公顷（耕地 0.1414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后，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由所在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

三、你局要按规定统一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核减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并做好备案工作。

附件：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土地分类面积表



附件

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分类面积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街(镇)	村	社	权属性质	土地总面积	农用地							未利用土地					
						合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土地	草地	其他土地				
1		三树村	2组	分散用地	0.0100	0.0100		0.0100										
2			3组	分散用地	0.0098	0.0098												
3			8组	分散用地	0.0113	0.0113												
4			6组	分散用地	0.0113	0.0113			0.0113									
5	复兴街道	梹子村	12组	分散用地	0.0132	0.0132		0.0132										
6				分散用地	0.0087	0.0087	0.0069			0.0005				0.0013				
7				分散用地	0.0087	0.0087				0.0087								
8				分散用地	0.0086	0.0086	0.0072								0.0014			
9		歌马村	11组	分散用地	0.0053	0.0053				0.0053								
10				分散用地	0.0051	0.0051				0.0051								
11	歌马街道	东风村	白土坝组	分散用地	0.0096	0.0096	0.0083							0.0013				
12				分散用地	0.0092	0.0092	0.0080								0.0012			
13				分散用地	0.0134	0.0134	0.0116									0.0018		
14				分散用地	0.0113	0.0113	0.0098									0.0015		
15		衣荣村	马鞍山组	分散用地	0.0111	0.0111	0.0096							0.0015				
16				分散用地	0.0007	0.0007	0.0007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3日印发
